

## 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学生长期周末外宿申请表

专业		班级	
姓名		性别	
学号		寝室号	
家庭详细地址 <small>(含门牌号码)</small>			
本人电话		家长电话	
家长意见  (已知晓安全协议书内容，长期周末外宿期间安全由家长负责)	家长签字:		
辅导员意见  (学生情况是否属实，是否与家长联系)	签字:  年 月 日		
二级学院审批	盖章  年 月 日		

注：该表格一式两份，原件交二级学院自行留存，复印件交学生工作处（公寓办）备案。

## 长期周末外宿学生事故责任协议书

甲方：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软件学院

乙方：\_\_\_\_\_班级\_\_\_\_\_同学

根据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《大学生导学手册》规定，由学生家长提出申请，学校相关领导同意，家住在长沙市区（天心区、芙蓉区、雨花区、岳麓区、开福区、长沙县、望城区）的同学周末如无上课或者无集体活动，可以申请回家住宿。但为加强学生管理，保证学院正常的公寓管理秩序，\*\*\*\*\*学院（甲方）与学生家长（乙方）签订一下协议：

1、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软件学院同意乙方仅限每周五、六晚上在无上课或者无集体活动的情况下可回家住宿，但家长（乙方）须对其子女在家的学生和生活做出合理安排，并提醒其必须在周日晚 19:30 前返回学校；

2、从周五下课到返校（周日晚 19:30）这段时间内，乙方所发生的一切违法、违纪事件，意外伤亡、病发事故及其它突发性事件均与甲方无关，由乙方自行承担其相应责任；

3、乙方不能在家中留宿同学，如有乙方的同学需在其家中留宿，应主动与辅导员联系，办理相关请假手续，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；

4、为防止学生出行两头真空管理，所以本协议签订后学生无特殊情况每周周五、周六晚回家住宿，除非有辅导员主动联系家长说明情况；

5、本协议有效期为一学年：\_\_\_\_\_年\_\_\_\_月至\_\_\_\_\_年\_\_\_\_月；

6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签字（盖章）生效；各执一份

甲方代表（盖章生效）：

乙方：\_\_\_\_\_同学 家长签字：\_\_\_\_\_

家庭住址：\_\_\_\_\_

联系方式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